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职能简介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等工作。

(二) 2021 年重点工作

1. 高质量完成全县“十四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围绕中央战略决策和省委省政府交通强省建设的安排部署，认真梳理“十四五”重大项目、重大政策、重大平台、重大改革等“四重清单”，高质量编制全县“十四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重点解决客货运铁路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推进川渝毗邻地区交通一体化发展、推进铁公水航多式联运、推进“交通+”融合发展、推进运输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交通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关键性问题。

2. 以“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为契机，建设人民满意的交通。一是在“双城圈”和“示范带”建设中，积极争取川渝两地交通主管部门的支持，协同垫江、梁平、邻水等川渝地区 10 个县（市、区），共同打造川渝毗邻地区“四好农

村路”示范片，在规划建设政策支持、机制体制等方面实现一体化发展，力争打造成为全国样板区。二是联动川渝毗邻县（市、区），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在道路行政等级、技术标准和建设时序等方面实现对等发展。三是积极推进“交通+产业”“交通+旅游”“交通+文化”“交通+邮政”的融合发展，促进路旅融合、路产融合、路景融合。

3. 加快推进交通运输系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按照中央、省、市交通主管部门的要求，加快推进公路、水陆运输、安全监管、施工建设、质量管理等领域的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4. 稳步推进县城区巡游出租车改革工作。通过深化传统巡游出租汽车改革，完善巡游出租车经营权改革管理，推动行业转型升级，统筹解决传统出租汽车行业的历史积弊，切实提升服务水平和监管能力，促进出租汽车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出行需求。

5. 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城宣大邻渝高速”、“大垫高速”、大竹至百节快速通道建设项目、大竹县绕城快速通道建设项目（南北连接线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属行政单位，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下属事业单位2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竹县交通运输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等。2021年收支总预算40135977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收入预算4013597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880438元，占32.0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27255539元，占67.91%。

（二）支出预算情况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支出预算40135977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0000元，占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3092元，占2.72%；住房保障支出447165元，占1.11%；卫生健康支出363880元，占0.91%；交通运输支出10776301元，占26.85%；城乡社区支出27255539元，占67.9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0135977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1083366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83366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880438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0000元；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093092 元；住房保障支出 447165 元；卫生健康支出 363880 元；交通运输支出 10776301 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880438 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63506 元。主要包括：事业单位医疗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 元，占 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3092 元，占 2.72%；住房保障支出 447165 元，占 1.11%；卫生健康支出 363880 元，占 0.91%；交通运输支出 10776301 元，占 26.85%；城乡社区支出 27255539 元，占 67.9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00000 元，主要用于：纪检派驻机构办公经费开支。

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896301 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4880000元，主要用于：恒达等三公司工作经费、质监站工作经费、交通项目建设工作经费、国道外迁工作经费、打非办工作经费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496872元，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及目标奖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96220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447165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152712元，主要用于实施医疗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13744元，主要用于实施医疗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事业单位人

员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97424元，主要用于实施医疗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800438元，其中：

人员经费6534414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266024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60000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0000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19年预算持平。

2021年我局未计划安排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0年预算持平。

2021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具体开支内容包括：上级专

项资金检查、检查指导业务、专题调研、交叉检查等。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0 年预算持平。

我局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多功能乘用车 0 辆。

2021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0 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7255539 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大竹县交通运输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7800438 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13506 元，增长 5.3%。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及职工调资。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大竹县交通运输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75500 元，主要用于采购计算机、打印机等（资料已提供县财政局）。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大竹县交通运输局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大竹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 2 月 4 日

十一、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6.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
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